

荒谬的故事

总策划 樊光明
策 划 辛 茜
责任编辑 辛 茜
封面设计 王小剑

ISBN 978-7-225-03569-7



定价:48.00 元
(上下卷)

她不敢哭出声来，因为沉睡中的上海，那么安宁。

呵，亲爱的，你应该记得，邓茵从来没有称呼过牧之。如今，当邓茵终于唤出他的名字的时候，牧之又在哪儿呢？——西去的列车，含泪的凝视，留在她嘴唇上的最后的、痛苦的一吻……不，她后悔了，从心底里后悔了！为什么她不挽留他？上帝！为什么她不多说一句话，甚至二三个字？……

她迷迷糊糊地上完了夜班，迷迷糊糊地在苍茫的曙色中回了家，迷迷糊糊地睡了一觉，又迷迷糊糊地醒来。下午，她迷迷糊糊地到55路车站转了一圈，迷迷糊糊地拭去了溢出的泪珠，迷迷糊糊地走进了汽车站旁边的西药店，又迷迷糊糊地买了两瓶雷米风——她迷迷糊糊地记得听人家说过：两瓶雷米风保证在两小时内解决问题，万无一失。

她老是想哭，尽管，亲爱的，你知道，她是一个不爱哭的姑娘。不幸的是，在她周围，她找不到一个人，可以倾诉自己的悲哀。

她觉得，她比任何时候都更孤单。

她想起了牧芳。

她想起牧芳，不啻一个溺水者忽然看见水面上飘浮着的救生圈。

牧之走了，牧芳还在。说到底，牧芳是牧之的亲妹妹。既然，对她来说，牧之那么亲近，那么，根据合理的推论，牧芳，她妹妹，不可能疏远。牧芳心直口快，这是事实。谁知道，也许，以往的一切，不过是误会……

邓茵好不容易熬到了天黑。

这次，二三分钟的路程，邓茵走了至少七八分钟。街道、人群、景色，无一不勾引起她与牧之初遇的亲切的回忆。她轻轻地推开虚掩着的大门，轻轻地摸黑上楼。在楼梯上，她听到的依然是熟悉的赵欣的嬉笑声……

房门敞开着。像那次一样，她在房门口悄悄站停。她下意识地把视线投向左边靠墙的沙发。恍惚间，她似乎看到了那头灰白色的长发，看到了他依旧坐在沙发上——她定了定神，发觉一切都是空的，一切都已经过去了。短短的27天，只是在她的生命史上留下了难忘的一页——仲夏夜之梦……

小儿子的嘴。

邓菡勉强地坐了下来。

“阿妹，”牧芳板着脸，冷冷地说：“我早就想找你谈谈。哥哥在，不方便。今天正是机会。我问你，你为什么挑拨我们兄妹关系？”

“我?!”邓菡愕然。“天地良心，赵师母，我从来没有讲过你和赵师傅半句坏话！”

“讲过没讲过，你自己心中有数！做人嘛，不作兴这样。你喜欢看书，我好心好意介绍你跟哥哥认识。你反过来搬弄是非，害得我们兄妹不和。阿妹，我有对不起你的地方，你直说就是了，何必背后暗算我！——”

“赵师母，我以人格……”

“人格？哼！有些人还懂什么人格不人格?! 有人格，就不两面三刀！有人格，就不会阴一套，阳一套！有人格，告诉你，阿妹，就不会恩将仇报！”牧芳气势汹汹，一发而不可止。笑话！天大的笑话！你——你去左邻右舍打听、打听，我们兄妹什么时候吵过架？就是认识了你，就是哥哥认识了你，跟我吵了好几次！我看哥哥面上，委屈求全。今天，你倒好意思和我谈起人格来了！真不知道天下还有羞耻二字！——”

“赵师母……”

“亏你还叫得出口！呵，你叫不叫我赵师母，我无所谓！我只希望你不要捣鬼！——你不承认？你想抵赖？噢，阿妹，年纪轻轻，不作兴这样！上海滩，方圆百把里，哪儿见过20几岁的大姑娘一天到晚赖在人家家里不走?! 哪儿见过20几岁的大姑娘一天到晚听人家讲故事?! 讲出来，真教人笑掉大牙！听故事！说得好听！实际上，天知、地知、你知、我知！——还不承认，还想诬赖好人，阿妹，你这个人到底还有没有良心！啊?! ……”

一连串可怕的非难，像冰雹一样，落在邓菡的头上。面对着这颠倒了现实，她有口难辩。如潮的眼泪，只能往肚里咽。

“你，你为什么不说话?! 有话，讲嘛！讲出来，大家听听！”牧芳恶狠狠地说道，但是，嚷归嚷，嗓音始终不高，因为她毕竟受过高等教育，非村女泼妇之辈。

样，全靠老包！啊，老包真够交情！到底是一条战壕里的战友，无产阶级造反派的革命友谊，非同一般！要不是老包，谁会买我的账？厂里？爸爸的人保科长？——噢，伯伯，一切全靠老包，我不过是……嗨……嗨……我……”

“老包……”伯岩满怀敬畏，重复着老包的名字，犹如基督徒在祈祷的结尾，高呼：“阿门！”

至少，亲爱的，有一点，郎中讲得不错：他那有缘有故的下放劳动，无缘无故地提前结束，全靠造反派的新贵兼厂第二把手老包的艰苦奋斗。这里，“艰苦”是必不可少的形容词，“奋斗”则是事实。在我们这走后门成风的时代，任何人办任何事，都要奋斗，无一例外——这就是局外人无论如何难以理解的，我们的时代的奥妙所在。

“……阿……阿妹，你上夜班，一点都没有听说吗？”伯岩兴高彩烈地问。

邓菡没有听说。对此，她毫无兴趣。

“哎，阿妹！你别走！郎中有话对你说！”伯岩喊道。

邓菡反过身来，目光显露出迫人的傲慢。她明白：暴风雨终于来临了，但她毫不畏缩。

“阿妹，”郎中谄媚地笑着说，奇怪地牵动着鼻翼，“我跟阿娘讲过了，下星期二，我请你到郊区去玩——”

“古——古奇！阿妹，南翔古奇园！又古，又奇，肯定好玩！”伯岩轻声帮腔，尽管他本人从未有幸光顾。

“我不去！”邓菡斩钉截铁地回答。

“阿妹！”金娣大声惊呼。

在角落里的叔岩，蜷曲得更厉害了。

沉寂。

在沉寂中，只听得鸿图夫人鄙夷不屑地哼了一声。

“阿妹，古奇园呐！”伯岩哈哈地笑了。

这一笑，似乎缓和了气氛。

郎中的眉头微微一皱。作为老手，他完全不在乎邓菡的断然拒

绝——一切原在预料之中，他自信胜券在握，更希望气氛的尖锐，而不是缓和，以便问题解决得更快、更彻底，同时，也更有趣。

“阿妹，”郎中眨着镜片后的小眼睛，泰然自若地接着说，“不相信，你问阿娘，你陪赵欣的舅舅去溜马路，我一向是大力支持的。现在，赵欣的舅舅走了，你连这一点儿小面子也不肯给我吗？”

“肯的，肯的，阿妹一定肯的。”金娣急忙回答。

“妈妈！”邓菡喊道。

“呵，妈妈！假如妈妈有空，我请妈妈一起去！”郎中怂恿说。

“我？我不去。”金娣摇头说，“请一天假，要扣一块钱工资，我不去。”

“我！”鸿图忍不住插嘴，因为一句调皮话已到了嘴巴，“郎中，你替我报销工资，我——”

“鸿图！”夫人瞪了他一眼。

“说说笑话嘛？”鸿图对夫人说：“郎中舍不得替我报销，我——”

“哪儿的话！阿哥！哪儿的话！”郎中叫了起来：“只要阿哥……”

“好！好！功德圆满！功一德一圆一满！”伯岩眉开颜笑，“这样，郎中，阿妹——”

“伯伯！”邓菡打断了他的话，“你别自说自话！——关照你，郎中，要我陪你去，休想！”

伯岩的脸拉长了，金娣不胜惊惶——鸿图看在眼里，觉得十分滑稽，几乎忍俊不住，笑出声来。唯有郎中本人，镇静沉着，稳坐钓鱼台。

这时，邓老太太冷冷地开腔了：

“阿妹，你不去可以，不过，话要说说清楚。我问你，郎中在哪一点上不如癞蛤蟆？啊？！”

郎中的鼻翼奇怪地牵动了一下，露出得意的微笑。

“你说嘛！你不说清楚，就得去！”——邓老太太冷冷的语调，陡然升高，变为厉声吆喝，金娣吓了一大跳。

“阿妹，”金娣战战兢兢地小声说，“去吧！16平方米的房间，全新的家具，没有公婆，没有姑嫂，多好的条件，阿妹……”

“妈妈，你别信口开河乱说一顿！我不去，就是不去！”邓菡涨红了脸，

然对他友好,说明邓菡家对此已默认。既然已默认,庸人自扰,自可不必——他万万没有料到,情况恰恰相反。他万万没有料到,本着洁身自好的秉性,邓菡从来不在背后议长论短,更何况她正在做仲夏夜之梦,哪儿有心顾及此等难以启口的丑事。对邓菡来说,这仅仅是急中生智,对郎中来说,这不过是遇上了例外。

很不幸,有多少常规,就有多少例外。

但是,郎中不愧为风月老手。噢,他才不那么容易认输!他才不那么容易退却!霎时间,他斟酌了一切可以采取的应急措施,他甚至考虑到了,端出邓菡打胎的隐私,作为反击。然而,本能暗示他:不要。于是,他当机立断,决定:以退为攻。

“阿娘!伯伯!姆妈!阿哥!嫂子!”他喊着,呻吟了,“天地良心,我,冤枉呀!伯伯——”

伯岩愣头愣脑地瞅着他。

“不妙。”郎中想,继续呻吟道:“没有!我没有轧过姘头!没有!一个,是人家造谣,恶意中伤;还有……冤枉呐,阿娘!比我大四岁!我年幼无知,受了骗!你想想,阿娘——”

邓老太太表情木然。

“倒霉!”郎中又想,把脸转向鸿图夫妇,大声地喊:“阿哥!嫂嫂!你们是明眼人!你们——”

鸿图夫人不无怜悯地瞧着他,似乎在说:

“郎中,你当我阿屈死了!”

“郎中!”鸿图失声感叹,“真是有眼无珠,不识泰山!你这两下子,我拜倒了!”

“阿——哥——”郎中觉得自己应该哭了,他恨不能把混身的冷汗都变成眼泪,但他心中却在咒骂:“小赤佬!请你又吃,又喝,一点不讲交情!……”

“阿娘——”郎中哭声喊道,摸出手帕,不管三七二十一,卸掉眼镜,捂住眼窝。“老天爷!帮帮忙!来几滴眼泪!”——他不无绝望地想。

看样子,这一招,还不起作用——郎中只好铤而走险了。

于是，这位肩宽胸厚的郎中颤巍巍地站了起来，一面使劲地揉着眼窝，一面伤心欲绝地呜咽：

“我……我为了爸爸东奔西波，东托人，西求情，结果落得给人家骂轧姘头……呜……呜……呜”

按照常规，郎中应该挥泪而去——不，他是老手，他即便在铤而走险的情况下，也不失冷静。他颤巍巍地站了起来，如果有人挽留，趁机扬长而去；如果，无人挽留，他决定颤抖着，慷慨陈辞。

那么，险在何处——这险处，唯有郎中自己明白：听老包说，叔岩的处理决定，几天内，将在局党委会上通过，通过后，至多半月，就将公诸于众。打退堂鼓，为时已晚。

他痛悔自己热心过头。老天爷，再拖个把月，那该多好呀！……

“我……阿娘……我……”郎中抽噎道，声音有点儿像打饱嗝。“爸爸……爸爸的事……以后……我……”

“郎中！你可不能走！”伯岩惊呼，似大梦初醒。

“妙极！”郎中如释重负，暗自感叹。他掩面拔腿就跑，一边继续呜咽：“……我……伯伯……我……我受不了冤枉……我走！马……马上就走……”

走了两步，郎中记起眼镜还在桌上，转身取了眼镜，又连哭带喊地补充了一句：

“……阿娘！……有事……尽管吩咐……我……我……呜……呜……冤枉……呜……”

“郎中！”伯岩大叫，追了出去。

邓菡一阵狂喜。

五十二

显而易见，邓菡狂喜得太早了一些。

一会儿，伯岩回来了，沮丧已极。

“你……你们全是看戏的！”伯岩顾不得擦汗，连声抱怨道：“谁都不帮我拉一拉，好像只是我的事情！”

话，那么，伯岩的直言不讳至少廓清了大家的一时糊涂，赤裸裸地揭示了危机的严重性。更糟糕的是：大家不约而同地联想起了与右派结亲的可悲的前景。

于是，亲爱的，让我们说老实话，包括蜷曲在角落里的叔岩，全体无声地战栗了，邓菡她战栗了。

因为她又感觉到了命运的利爪的可怕的暗影。

“怕什么！”她强作镇静说：“我就不信，不走后门，凭那三条，爸爸就会戴帽子！”

令人悲哀的是：叔岩本人同样未被说服。可是，他爱女儿，所以他仅仅愤恨自己。

“啊，阿妹！”伯岩继续嚷道，骨子里对周围表情的骤变，颇为得意。“你不怕！我怕的！我一怕一的！”

在这幕以郎中为主角的喜剧中庄重地保持沉默的邓老太太，此刻，庄重地进行干预了。

“伯岩！别吵吵嚷嚷的！成什么体统！”她一面制止了伯岩，一面和颜悦色地对邓菡说：“阿妹，你过来，听阿娘说。”

这和颜悦色给了邓菡十分奇特的印象，以致她啼笑皆非。

“硬的不行，要来软的了！”她对自己说，想起正在旅途中的牧之。“刚才，你家里；现在，我家里。唉，牧之，我亲爱的，你在哪儿呢？你知道我在为你受苦吗？……”想到这里，邓菡不胜伤感，然而意志却更为坚决。她立志不为花言巧语所动。

可是，奇怪，她听着、听着，似乎仍然有点儿感动，尤其当邓老太太絮絮不休地大谈叔岩对她无微不至的爱护的时候。由此，邓老太太一跃而至二十四孝上的曹娥救父的故事，最后归结为邓菡乃众望所系——言到辛酸处，邓老太太一把鼻涕，一把眼泪。

全场肃穆。

唯有金娣——她实在太感动了，比邓老太太本人有过之，无不及——情不自禁地边抽泣，边呻吟：“阿妹！阿妹！……”

“阿妹，”邓老太太擤了一把鼻涕，擦擦眼睛，苦口婆心地说，“阿娘老

家笑掉大牙！”伯岩连连发问，惬意地笑了。

“阿妹，连他妹妹都说，这位老兄轧了不知多少姘头！”鸿图忍不住插了一句，尽管在他夫人的监视下，他早已改正了婚前高谈阔论的习惯。

“你——你造谣！”邓茵对着鸿图怒吼了。

回答她的是鸿图夫人的冷笑和金娣无可奈何的哀求：

“阿妹……”

“怎么，我造谣？我？！——”鸿图一见夫人开了绿灯，马上气壮如牛，撩起——不，他穿着短袖衬衫，所以只做了个撩起袖口的手势，逼上前来。“我告诉你，郎中轧了两个，癞蛤蟆至少轧了四个！”

“鸿图！别胡说八道！郎中跟癞蛤蟆毫无关系！”伯岩一听鸿图说走了嘴，急忙提醒。

“告诉你！”鸿图一发而不可止，“非但轧姘头，还是老——右派！你想坑害我们全家！办不到！”

这里，鸿图把“老”与“右派”分开，有深意存焉。邓茵咬牙切齿，像疯子一样喊了起来：

“我的事，你管不着！郎中！郎中才是癞蛤蟆！——”

你不要脸！“……”邓老太太拍案尖叫：“你这个骚货！你这个烂污×！你不守妇道！你喜欢当婊子！你看中反革命！你巴结右派老甲鱼！你……你……你——”

亲爱的，假如你怀疑一个白发苍苍的祖母会对自己的亲孙女骂出这样的话，我唯能请上帝作证。

以此为转折，家庭戏剧又进入高潮。双方都气疯了——这群溺水者为了邓茵拒绝为他们的救命稻草效劳；邓茵则为了维护自己的自由、爱情与人格的尊严。可是，说到底，寡不敌众。在这场辱骂、威胁、恐吓欺凌、诱骗的风暴里，邓茵四面受敌，声嘶力竭。

毫无疑问，上帝见到了她流血的心，可是，上帝又在哪里？

不过，相信我亲爱的，如果牧之见了，他会哭的。谁知道，也许，此刻，他正在黑夜的列车上，为自己远方的爱人而悲泣……

幸而，我们生活在现实主义的时代。10点半，至晚，10点3刻，邓茵要

上夜班。即便风暴,也得在这铁的现实面前低头。

邓茵走后,邓老太太下令:明天一早,叔岩趁上班之便,在伯岩陪同下,前往坐落在南木俞井底街66号的郎中的府第,负荆请罪。为了使郎中有台阶可下,邓老太太决定从今晚起生病。

第二天,8月9日,恰好星期日。除了叔岩,全家都在。郎中凯旋归来,真可谓盛况空前。

顺便提一句,郎中对转败为胜,极为自负。他一有机会,就在他的好朋友中间绘声绘色,侃侃而述。他特地为此壮举,取了一个名字,以便永垂他本人的青史,曰:

“力挽狂澜”。

五十三

从此,对邓茵来说,生活变成了地狱的煎熬。

在厂里,正如在弄堂里,她处处感觉有人在她背后指指点点,窃窃私议。在家里,天天当着郎中的面,大吵大闹。吵闹的间歇,邓老太太的辱骂,伯岩的悲叹,鸿图的挖苦,嫂嫂的风凉话,不绝于耳。加之,郎中那奇怪地牵动着鼻翼的格格的笑声。金娣更过份一些。她一有机会,就眼泪汪汪地哀求:

“阿妹,救救爸爸。看在爸爸面上,答应郎中吧!”

尤其不堪忍受的是叔岩本人的表现。他走路蹑手蹑足,说话轻声轻气,行动躲躲闪闪——他甚至不敢抬眼看一看邓茵。

可怜的叔岩完完全全被良心的责备压扁了!而对父亲的本能的同情,更加深了邓茵的灾难。

邓茵无依无靠,走投无路,神经紧张到无以复加的地步,以致在吵闹中,她像疯子一样,用那些平时难以启齿的难听的话语来回折磨她的人们,但随之而来的却是极度的颓唐与沮丧。

精神上的摧残很快地使邓茵失去了生活的信心——她终于面临生与死的最后的抉择。

你知道,亲爱的,邓茵从内心深处钦佩她那对双双卧轨殉情的校友。

图夫妇发抖了，全体、包括邓老太太本人，个个都心惊肉跳。

伯岩赶紧在金娣的协助下，死拖硬拉地把邓菡弄回灶间，安抚了一番。郎中则赶紧安抚邓老太太。但是，尽管心惊肉跳，邓老太太碍于家长的尊严，岂肯就此罢休？邓菡被拖走了，幸好叔岩还在。于是，邓老太太一面数落着这个不孝的畜生的罪孽，一面顿足捶胸，连哭带骂，扬言要上吊给那个小婊子看。叔岩热泪纵横，苦苦哀求。等邓老太太精疲力竭，出完了怨气，已是深夜。

邓菡在金娣的守护下，静卧在灶间里，听见后客堂传来的模糊的声响，知道今晚的好戏还没有演完。但她早已精疲力竭，难以动弹了。她不愿多想叔岩可能遭受的委屈，她只感到刚才自己的神经大发作似乎给她带来了意外的平静——几天来初次享受到的柔和的平静。不知为什么，她觉得她终于摆脱了死亡的纠缠。

“我不死！我就是不死！看他们怎么办！……”她想。

渐渐地，她在后客堂传来的声响中，进入了梦乡。

第二天中午，她收到了牧之8月9日从兰州发出的第一封信。

喜悦的泪花顿时蒙住了她的视线。

这封薄薄的信，只有一句话——牧之引用了一句古诗：

别离滋味浓于酒。

“亲爱的，我亲爱的……”邓菡吻着信笺，哭了。

她仿佛听到了希望的召唤。

她当机立断：

走！

五十四

决定一作出，邓菡感到纳闷：她怎么不早一点儿就想到这条简单、明白而又万无一失的出路。任何可能引起的后果，比起她的爱情来，又算得了什么？——她在所不计了。

很遗憾，在我们这个世界上，人们可以不计将来的后果，却很难不计眼前的现实。

畜生，触犯王法，坑害全家，败坏门风，十恶不赦的叔岩！……

在一连串的打击下，金娣成天哭哭啼啼，失去了理智。叔岩更可悲些：他失去了人形。

邓菡的心痉挛了。

对于邓菡这样一个天真纯洁、秉性善良的女孩子，这一招无疑更毒辣，更阴险——它巧妙地激发了邓菡心灵深处的隐蔽的歉疚和负罪的感觉。

“走！”她横下了一条心，“眼不见为净！”

眼前地狱般的景象和不堪忍受的磨难，加上对爱情的理想即将实现的汹涌如潮的幻想，使邓菡的精神极度兴奋。13日、14日，接连两个晚上，她没有合眼。

15日、星期六，包括中班费，夜班费和奖金，她拿到了31元左右工资。下班后，她去预售处买了车票。为了避免嫌疑，回家照例付给邓老太太饭钱10元，剩下不到7元。

“够了！”她数着这寥寥几张钞票，几乎快活地对自己说。

她准备，明天，上完早班，人不知鬼不觉地一走了事。在西安转车时，再给牧之发电报，另外发信通知厂里和家里。

一切就绪，只差24个小时。

6点左右，金娣、鸿图夫妇、伯岩、叔岩陆续下班回家了。郎中也下班来了，因为自从他重操旧业以来，几乎成了邓菡家里的食客。

叔岩像做贼一样，无声无息地踏了进来。可惜，他隐身无术。不管他怎样低头哈腰，弯躬屈膝，尽量缩小身躯的体积，在他经过过道的时候，邓菡还是一眼看见了他。

邓菡看见父亲这副挨打受骂的童养媳的模样，想起自己远行在即，而他还蒙在鼓里，怜爱之心，油然而生。她特别亲热地唤了一声：“爸爸！”觉得千言万语拥塞在心头，几乎把她窒息了。

“唔……唔……唔”叔岩在喉咙口应诺，不敢停留，更不敢抬头看她一眼，迳自回后客堂向邓老太太请安去了。

邓菡真有一种说不出的滋味。

“……”

“爸爸，我的亲爸爸……”邓菡抱住叔岩的肩膀，喃喃地说。

沉默。

“阿妹，”叔岩的眼睛忽然在暮色中显现光辉。“告诉爸爸，你真的那么爱——”

“真的，真的！”邓菡急不可待在回答，连连点头。

“那好，我做爸爸的成全你！”

叔岩猝然挣脱身子，异常坚定地快步走出灶间。

“爸爸！”——当邓菡意识过来，扑上前去阻拦时，叔岩已消失在门边。

“爸爸！爸爸！……”

邓菡靠着灶间卧室的门框。刹那间，希望与绝望交织在一起——
她的神经紧张得马上就要断裂了！

一秒钟，二秒钟，三秒钟……蓦然间，后客堂传来激裂、混杂而模糊的声响——个别尖叫，甚至清晰可辨：

“……忤逆……说情……反革命……不孝……”

一切意外，而又不意外。

邓菡几步跑向后客堂。

映入她的眼帘的是叔岩弯身哈腰，可怜巴巴的身影，轰鸣在她耳边的是邓老太太狂怒的尖叫：

“……你还敢说情！你替我跪下！跪下！跪下——”

在周围一片幸灾乐祸的冷漠中，邓老太太每喊一声跪下，叔岩就浑身颤抖一下，身子就更低一些。

“跪下！你这个不孝的逆子！替我跪下！跪——”

郎中正坐在邓老太太旁边，抽着烟，怡然自得地冷眼旁观着这一切。

“跪下！跪下！你——”

叔岩眼看就要跪下了！

……跪在郎中的面前，跪在自己的儿子、儿媳面前，噢，不，不，不，绝对不能！——邓菡冲上前去，一下子抱住了叔岩：

“爸——爸——”

“你要是孝女，就答应郎中，否则，替我跪下！”邓老太太在她耳边厉声吆喝。

邓茵的神经崩溃了！

“我……我嫁给他！”邓茵脱口而去，万念俱灰。

她紧紧抱住叔岩，放声痛哭了。

可见，亲爱的，在这个世界上，被颠倒了往往不是历史，而是现实。

父亲有意成全女儿，结果倒反而是：女儿成全了父亲。

邓茵在哭，郎中却在笑——这看来坚不可摧的堡垒，攻克得比他预计的要快，要容易。

五十五

作为交换条件，或者，亲爱的，怎么说呢，为了在一定程度上求得良心的安宁，邓茵提出约法三章：

一、婚前互不来往；

二、婚后尊重她的个人自由；

三、结婚的时间，将来由她决定。

郎中满口答应，因为捞到手再说，是他生活的基本准则之一，况且第一点，正合心意——万一声张出去，厂内外新的竞争者蜂拥而至，他岂敢自诩永远立于不败之地？

也许，郎中答应得太痛快了，邓老太太恶狠狠地加上了一个限制：

“不许不守妇道！”

第二天，8月16日，星期日。早晨，邓茵请了两小时事假，到火车站去退票——聊以自慰的是：叔岩好歹没有出卖她——在退票处，她何尝没有动摇与踌躇，但她想到叔岩，想到不可抗拒的命运，还是把票退掉了。回到厂里，她收到牧之从西宁发出的第二封信。

满纸都是别离的惆怅。

她心碎了！

下班回家，她一进门，就躺下了，晚饭也没有吃。郎中自告奋勇要来

给她诊脉，她断然拒绝了。

她直挺挺地躺着，一无所思，像死人一样。只是每隔一段时间，泪水就自动涌了出来，顺着她的鬓角，往枕头上流。不知什么时候，她昏睡过去。醒来，已是深夜。

她一下子想到的就是牧之。

“牧之，牧之，我亲爱的，我对不起你，饶恕我……”她在黑夜中绝望地呼喊，泪如泉涌。

她忽然回忆起牧之的话：“两者必居其一：不是你哭过忘记了，就是你哭的时候尚未来到。”现在，她才真正体会，牧之说得不错。看样子，她哭的时候终于到来了……

泪迹稍干，她冷静地——假如在这样的时刻，还能谈得上冷静的话——回顾了已经发生的一切。

她鄙视自己，毫不留情地谴责自己，因为她清醒地意识到，她背叛了牧之，背叛了爱情，背叛了信念，背叛了理想，背叛了一切她最珍惜的东西。假如有什么可以引以为自己辩解的话，那就是，她并非出于自私。一切的一切，不过是为了另一个人。这个人也许——她犹豫了一下，继续想——像牧之一样痛苦，但远不及牧之坚强，因而更需要她的同情、支持与牺牲。而这个人又恰巧是从小钟爱她的、生育她的父亲。为这个人，牺牲自己，也许是错的，但毕竟还是值得的。呵，上帝，要不是文化大革命！……

“命运。”她想，泪水又一次湿透了她的鬓角。

第二天，她利用牺牲换来的安静，流着泪，给牧之写了两封信。信笺上的斑斑泪痕，至今犹依稀可辨。

第一封信比较长，她打算当天付邮。全文如下：

可敬的清醒浪漫主义者：

怎样称呼您呢？亲爱的朋友。记得在我们相处的那段时间里，我从未叫过您。您说，我应该写上什么样的称谓呢？

谢谢您给我留下了珍贵的纪念品，它将与我的生命共存。那天，你弄得我好窘，真的，我一点思想准备也没有。为什么事先不告诉我一声呢？

我。亲爱的朋友，今天，我又带给您新的苦难——我希望您不要因之对我讲出这样一句话：“让你走自己的路。”我的确受不了这样的话。正因为您能自制，所以内心的谴责也就越来越深。我不知道，上帝将要怎样惩罚我。我愿意马上结束我的生命。

老朋友，只能说您不了解我。我也不知道，由于我的什么，使你产生了感情。其实，我是一个不值得爱的女子，因为我没有奋斗的勇气。你不了解我为什么那么固执地想到外地去，因为我要自由。我渴望生存的自由，便更渴望肉体、心灵和爱的自由。但一切自由对我都不存在。您不了解我的家庭和处境。我很早就觉得我活在世上得不到快乐，只是为了使家长快乐而生存。遇见您我才发现我生存的意义。但一切都是梦。如今，我只感到生存的无谓。我完全同意您的想法，男人是最恶劣的动物，但您却忘记了女人是化成天使的毒蛇。现在，我意识到，我是一条毒蛇了。亲爱的朋友，抛弃爱我的念头吧，因为不这样，会使您更痛苦。我不是一个值得您爱的女子。

我不想也不会以害人利己而告终。我将以害人害己而告终，因为我害的不是一般的人。亲爱的朋友，我之所以把我的一切想法告诉您，以致表白了我的感情，因为我有一个打算：不准备再让你看到我了。您也许会感到，这不是我的心里话，但理智告诉我，必须这样做，否则会使您更痛苦的。我已经没有再爱别人的勇气了。七分的人即便找到了，却不能成为现实，又有什么意思呢？我尽力自拔，获得我所需要的自由，但一切却是那么渺茫！一切都是梦！……我醉得比任何人都厉害。在沉醉中，我只意识到您的吻永远留在我的嘴唇上，永远不会磨灭。当我醉醒以后，我将和不了解我的人一起生活。这对我是一种惩罚，对家长、对追求我的人，也是一种惩罚。我将以十倍的疯狂来对待他们，但更重要的是奚落自己。我知道您会坚决反对我这样做的，可是命运的安排不可抗拒。我想，牺牲肉体获得报复，还是值得的，因为我无法惩罚现实。我知道，我已给了你我的心，我的精神；我同样知道，我对你犯下了不可弥补的罪过。我只属于精神的我，而不属于肉体的我。爱人哪，如果您真爱我，那么，为了您的生命，为了您未来的桂冠，请您听我一次、也只有这最后一次的劝告：结

婚吧！请您不要发怒！这完全出于我的良心，出于我对您的真正的爱，因为我想见到您。只有当您准备结婚时，我才能见您，否则，我们将成为不能见面的朋友。这一切，对我来说，是痛苦的；对您来说，就更痛苦。我想永远做您精神上的伴侣。如有可能的话，我尽力给您写信。我不敢夸张，但我可以保证每月给您一封。即便您不愿再看了，我还是照寄不误……

没想到吧，朋友，焦急等待着的第一封信，那么令人失望和痛苦。我自己也没有想到，吻我的第一个人会被我害得如此痛苦……我懂得感情，珍惜感情。出于对您的爱，我才写了这样一封信。我和你接近的本意是想看到您笑，结果，我看到的却是您的眼泪。上帝啊，我不希望你饶恕我，你惩罚我吧！对我来说，哭要比笑来得痛快……

拥抱你

一个不值得你爱的人 8月17日

信中，邓菡说了那么多真话，又说了那么多假话。她说真话，因为她爱他，她说假话，同样因为她爱他。她不愿意他怀疑到新近发生的一切，她愿意自己承担全部的罪责。她希望，读了她的信，他能把她设想得比实际上坏，坏得多，以便——呵，上帝，假如可能的话——或多或少减轻一些他的痛苦。当她自谴自责的时候，汹涌的泪潮似乎奔流得更畅快。她甚至从自我谴责、自我贬斥中感受到一种意外的快慰，犹如修女们在进行自我肉体摧残时所感受到的一样。

“我导演了一场悲剧，而且自己担当了主角……”

重读一遍，她不住地这样对自己说，虽然她模糊地意识到，这已不是在最初的意义上了。

她沉思了少顷，动手写第二封信。

第二封信，比较简短——不，不是比较简短，而是总共只有一句话。她打算隔一天付邮。信的内容如下：

老朋友：

告诉你一桩事情：本星期六，我准备接受郎中向我提出的要求。

菡 8月18日